

---

## 股本

---

### 股本

下文載述緊接資本化發行及[編纂]完成前以及緊隨資本化發行及[編纂]完成後，本公司法定以及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繳足或入賬列作繳足股本：

	(港元)
法定股本	
[2,000,000,000]股 每股[0.01]港元的股份	[20,000,000]
資本化發行及[編纂]完成後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繳足或入賬列作繳足股份	
19,500股 於本文件日期已發行的股份	195
[編纂]股 根據資本化發行將予發行的股份	[編纂]
<u>[編纂]股 根據[編纂]將予發行的股份</u>	<u>[編纂]</u>
<u>[編纂]股 合計</u>	<u>[編纂]</u>

### 假設

上表假設[編纂]成為無條件，以及股份根據資本化發行及[編纂]發行，惟並無計及我們可能根據下文所述授予董事發行或購回股份的一般授權而發行或購回的任何股份。

### 最低公眾持股量

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1.23(7)條，於[編纂]時及其後一切時間內，本公司的公眾持股量須維持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至少25%。於[編纂]後，公眾所持的[編纂]股份[編纂]相當於已發行股本的[編纂]（定義見GEM上市規則）。

### 地位

[編纂]將與本文件所述全部其他已發行股份在所有方面享有同等地位，尤其是同樣可全面享有於本文件日期後就股份所宣派、派付或作出的所有股息及其他分派。

---

## 股本

---

### 發行股份的一般授權

待[編纂]成為無條件後，董事已獲授一般無條件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理面值總額不超過以下總和的股份：

- (i) 緊隨資本化發行及[編纂]完成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面值總額的20%；及
- (ii) 根據下文所述購回股份的一般授權，我們購回本公司股本的面值總額（如有）。

此項授權將於下列的最早時限屆滿：

- (i) 我們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
- (ii) 組織章程大綱及組織章程細則或任何適用法律規定我們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之期限屆滿時；及
- (iii) 該授權於股東大會因股東的普通決議案而遭撤銷或修訂的當天。

有關此項配發、發行及處理股份的一般授權的詳情，載於本文件附錄五「A.有關本公司及附屬公司的進一步資料—4.我們唯一股東的書面決議案」一段。

### 購回股份的一般授權

待[編纂]成為無條件後，董事已獲授一般無條件授權，以行使本公司的一切權力購回股份，面值總額不得多於本公司緊隨資本化發行及[編纂]完成後已發行股本面值總額的10%。

此項授權僅涉及在聯交所或股份可能[編纂]的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而證監會及聯交所就此認可）並根據GEM上市規則進行的購回。相關GEM上市規則的概要載於本文件附錄五「A.有關本公司及附屬公司的進一步資料—4.我們唯一股東的書面決議案」一段。

此項授權將於下列的最早時限屆滿：

- (i) 我們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

---

## 股本

---

(ii) 組織章程大綱及組織章程細則或任何適用法律規定我們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之期限屆滿時；及

(iii) 該授權於股東大會因我們股東的普通決議案而遭撤銷或修訂的當天。

有關此項購回股份的一般授權的詳情，載於本文件附錄五「A.有關本公司及附屬公司的進一步資料—4.我們唯一股東的書面決議案」一段。

### 須召開股東大會及類別股東大會的情況

就公司法而言，法例並無規定獲豁免公司召開任何股東大會或類別股東大會。召開股東大會或類別股東大會乃由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所訂明。據此，我們將按組織章程細則及大綱（有關概要載於本文件附錄四）召開股東大會。

###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有條件採納購股權計劃，其主要條款載於本文件附錄五「D.購股權計劃」一段。